

#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b>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b>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b>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b>	18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77
十二、其他说明	77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77
(二) 其他	77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82</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加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牌子。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负责指导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指导全县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长效机制,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加强对全县城乡建设的监督指导,完善市政公用设施,推动城乡建设。指导各乡镇推进村镇建设,不断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指导全县建筑业建造方式和组织实施方式改革工作,指导全县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推动建筑业做大做强。完善行业诚信体系,构建规范有序、充满活力的建筑和房地产市场秩序,实现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负责建筑节能和城镇生活减排工作。负责对城市建成区范围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无证进行食品销售和经营餐饮摊点、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占用公共场所及擅自设置户外广告的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三定方案和上级主管部门科室设置,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经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内设机构:局办公室、村镇建设管理股、建筑业管理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股、城市建设管理股、房地产管理股、财务股、重点办、安委办、党办、信访办,共11个股室。

##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880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9735.9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402.00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8	23.2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69	11.6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7848.27	27848.27
		十三、农林水支出	530.00	53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8.69	38.6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90.00	9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943.93	本年支出合计	34943.93	34943.93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4943.93	支出总计	34943.93	34943.93	

##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4943.93	8806.02	19735.91	640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8	23.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8	23.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2	15.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	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9	11.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9	11.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1	6.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6	5.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848.27	8112.36	19735.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4.23	174.23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68	125.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55	48.5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898.12	7898.1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898.12	7898.1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2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2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35.91		19735.9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35.91		19735.91				
213	农林水支出	530.00	53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30.00	53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30.00	5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69	38.6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77	24.7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4.77	2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2	13.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2	13.9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22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943.93	195.83	34748.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8	23.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8	23.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2	15.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	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9	11.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9	11.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1	6.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6	5.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848.27	146.93	27701.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4.23	146.93	27.3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68	125.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55	21.25	27.3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898.12		7898.1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898.12		7898.1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2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2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35.91		19735.9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35.91		19735.91
213	农林水支出	530.00		53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30.00		53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30.00		5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69	13.92	24.7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77		24.7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4.77		2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2	13.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2	13.9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22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80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9735.9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402.00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8	23.2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69	11.6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7848.27	8112.36	19735.91	
		十三、农林水支出	530.00	53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8.69	38.6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救援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90.00	9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943.93	本年支出合计	34943.93	8806.02	19735.91	6402.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4943.93	支出总计	34943.93	8806.02	19735.91	6402.00

##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06.02	195.83	8610.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8	23.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8	23.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2	15.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	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9	11.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9	11.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1	6.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6	5.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12.36	146.93	7965.4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4.23	146.93	27.3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68	125.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55	21.25	27.3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898.12		7898.1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898.12		7898.1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2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0.00		53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30.00		53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30.00		5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69	13.92	24.7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77		24.7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4.77		2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2	13.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2	13.92	
22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0.00		90.00

##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5.83	174.58	21.25
工资福利支出		154.37	154.37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52.58	52.58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81	29.81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34	25.3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5.52	15.52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76	7.7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31	6.3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91	2.9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22	0.22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3.92	13.9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5		21.25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0.94		0.94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8.31		8.3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12.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1	20.2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7.96	17.96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2.25	2.25	

##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735.91		19735.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35.91		19735.9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35.91		19735.9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735.91		19735.91

##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 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02.00			6402.00		6402.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402.00		6402.00

预算公开表10

##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1.25	21.25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1.25	21.25		

##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34748.10	8610.19	19735.91	6402.00		
金村大道、珏山路、学苑街提升改造补植工程	23.49	23.49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专项晋庙铺镇敬老院	1.50	1.50				
生活垃圾分类运营经费	200.00	200.00				
五谷山智能旋转高清大屏项目	100.00	100.00				
丹河新城玉皇庙绿化提升改造工程	25.75	25.75				
北环路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后期养护经费	160.00	160.00				
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后期养护工程	200.00	200.00				
丹河集团移交16条市政道路及市民广场管护经费	180.00	180.00				
“双一中”周边道路公共绿地管护	18.27	18.27				
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管护经费	300.00	300.00				
丹河西旅游路线环境治理工程项目	25.34	25.34				
丹河新城基础设施管护建设工程	267.50	267.50				
建筑垃圾处置费	200.00	200.00				
金村镇道路清扫保洁经费	250.00	250.00				
泽州县集中医学隔离场所拦车中学改造项目	48.02	48.02				
县域供气、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编制费	90.00	90.00				
泽州县集中医学隔离场所改造项目	128.59	128.59				
全县管道燃气安全改造“三项强制措施”资金	180.00	180.00				
泽州县集中医学隔离场所改造周村中学改造项目	77.56	77.56				
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36.42	36.42				
全县煤层气的推广及燃气安全管理、供热管理工作	20.00	20.00				
太岳街等8条市政道路保洁、绿化及运营管理	800.00		800.00			
新城市政道路保洁、市政道路工程设施及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管护	1665.00		1665.00			
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专项经费	18.00	18.00				
乡村振兴示范片区沿线环境整治工程	1659.00		1659.00			
晋城东站站前广场配套道路（一纵四横）市政道路环卫保洁经费	60.71	60.71				
2026年“两节”社会文化活动经费	15.00	15.00				
其他自建房排查鉴定服务费	117.64	117.64				
重点工程办、联合验收办办公经费	5.00	5.00				
城乡建设管理、城中村改造等工作经费	20.00	20.00				
丹河新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	4311.91		4311.91			

建筑市场管理经费	20.00	20.00				
泽州市乡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	1000.00		1000.00			
乡镇污水处理站委托运营	300.00		300.00			
农村生活垃圾环卫一体化工作管理经费	1900.00	1900.00				
生活垃圾处理费	1000.00	1000.00				
水北村概念设计	146.20	146.20				
晋城凤栖湖环湖区块城市设计费及招标代理费	255.14	255.14				
丹河新城2024年相关工程资金	50.00	50.00				
晋城市丹河新城城市设计费及招标代理费	200.00	200.00				
燃气同城同价补贴	900.00	900.00				
太岳街(兰花路至畅安路)路面改造工程	200.00	200.00				
丹河新城临时集贸市场改造工程	100.00	100.00				
泽州县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总体规划	93.00	93.00				
人才公寓装修经费	200.00	200.00				
丹河新城城市设计地形测量费	19.00	19.00				
玉皇庙、关帝庙景区概念设计	129.00	129.00				
丹河新城居民住宅装饰装修奖补活动	1255.00			1255.00		
生活污水特许经营权项目	5147.00			5147.00		
小刘家川村城中村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		10000.00			
丹河新城、南村镇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站建设项目	90.00	90.00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03	1.03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74	5.74				
2026年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	530.00	530.00				
遗属补助	2.30	2.30				

##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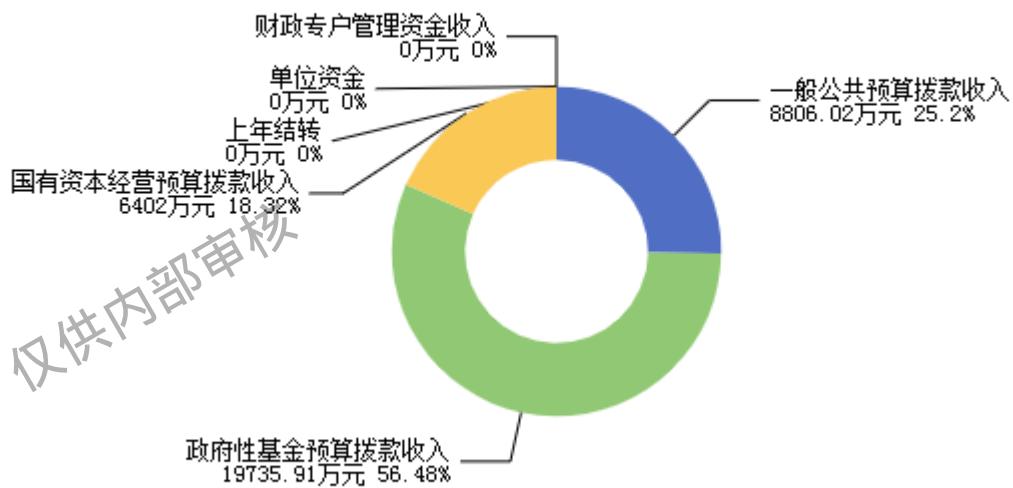
####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预算收入总计34,943.9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4,943.9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5515.14万元，增长18.74%，主要原因是2026年本单位专项项目增加，故本年预算收入总计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34,943.9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4,943.9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5515.14万元，增长18.74%，主要原因是2026年本单位专项项目增加，故本年预算收入总计增加。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预算收入34,943.9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806.02万元，占25.2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9,735.91万元，占56.4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6,402.00万元，占18.3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支出预算34943.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5.83万元，占0.56%；项目支出34748.1万元，占99.44%。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4,943.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806.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9,735.91万元，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拨款6,402.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4,943.9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2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6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7,848.27万元、农林水支出530.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8.6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6,402.00万元、其他支出90.00万元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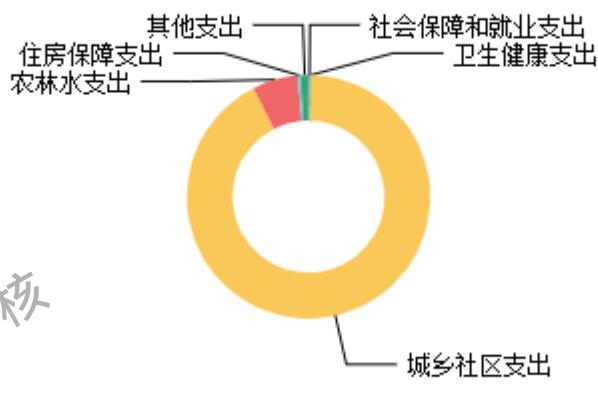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806.02万元，比上年减少10126.77万元，下降53.49%。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806.0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28万元，占0.26%；卫生健康支出11.69万元，占0.13%；城乡社区支出8,112.36万元，占92.12%；农林水支出530.00万元，占6.02%；住房保障支出38.69万元，占0.44%；其他支出90.00万元，占1.02%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95.8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4.5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21.25万元，主要包括：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比2025年减少 10.5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预算在主管单位，由主管单位进行调剂到各下属单位，2026年直接预算在下属单位。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0.5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预算在主管单位，由主管单位进行调剂到各下属单位，2026年直接预算在下属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0.5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预算在主管单位，由主管单位进行调剂到各下属单位，2026年直接预算在下属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万元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1.25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6万元，减少7.5%，原因是26年退休一名职工，故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有所减少。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32.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8.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0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20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整体绩效目标

本单位2026年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5个，共计金额34,748.1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2.3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54个，涉及金额34,745.8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5个，涉及项目金额34,748.1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2.3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4个，涉及项目金额34,745.8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双一中”周边道路公共绿地管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2,651	年度资金总额:	182,65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2,651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2,65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丹河新城市政管理,提升城市市容环境,从2024年10月1日起,由丹河集团将“双一中”周边绿地区域移交泽州县政府,由我单位具体管护,移交面积18337.19平方米。服务内容:“双一中”周边道路公共绿地管护。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4〕86号 关于申请“双一中”周边道路公共绿地管护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丹河新城市政管理,提升城市市容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园林环卫事务中心具体负责“双一中”周边道路公共绿地管护项目。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及合同约定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双一中”周边道路公共绿地进行日常管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加强丹河新城市政管理,提升城市市容环境。			进一步加强丹河新城市政管理,提升城市市容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汇街绿地管护面积	5186.31平方米	数量指标	文汇街绿地管护	5186.31平方米
			连兴路绿地管护面积	1418.47平方米		连兴路绿地管护	1418.47平方米
			青山街绿地管护面积	7232.41平方米		青山街绿地管护	7232.41平方米
	质量指标	养护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养护验收合格率	
		养护时间	全年			养护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年养护费用	18.26万元		成本指标	年养护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提升绿地管养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提升绿地管养水	提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00522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两节”社会文化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一步丰富全县人民“两节”期间的精神文化生活,营造欢乐、祥和、和谐、文明的节日氛围,开展2026年“两节”期间系列文化活动。根据泽文办字[2024]2号关于印发《泽州县2025年春节、元宵节期间文化活动实施细则》的通知					
立项依据		根据泽文办字[2024]2号关于印发《泽州县2025年春节、元宵节期间文化活动实施细则》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一步丰富全县人民“两节”期间的精神文化生活,营造欢乐、祥和、和谐、文明的节日氛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县住建局负责2025年“两节”社会文化活动,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2月“两节”社会文化活动期间,租用流动公厕、污水清运及完善主要路灯的基础设施和路灯照明设施工作运行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我县各镇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建设、沿途卫生保洁、生态补绿、终端处置等工作,做好镇域范围内建筑垃圾处置日常管理等工作。			完成我县各镇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建设、沿途卫生保洁、生态补绿、终端处置等工作,做好镇域范围内建筑垃圾处置日常管理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动公厕数量	≥60座	数量指标	流动公厕数量	≥60座
			污水处理量	≥15方/天		污水处理量	≥15方/天
			维修维护路灯线路	≥2000米		维修维护路灯线路	≥2000米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维护考核优良率	≥90%	质量指标	维护考核优良率	≥90%
		时效指标	开展时间	2026年1月至2026年2月	时效指标	开展时间	2026年1月至2026年2月
		成本指标	2026年“两节”社会文化	15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两节”	1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7075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北环路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后期养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提品质、出精品、创经典，建设美丽新晋城”动员会议精神以及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对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的总体要求，于2022年对北环路道路沿线开展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预计工程于2023年6月30日前完成。项目资金于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4】9号关于申请北环路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后期养护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提升北环路道路沿线环境形象，巩固绿化景观效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泽州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严格制定管理制度措施，按财务制度等项目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在专责负责北环路道路沿线绿化品质提升项目，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及合同约定进行相关费用的支持。资金使用过程中建立台账，定期监督检查，确保资金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对北环路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进行后续养护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开展北环路生态绿化养护，全面提升北环路道路沿线环境形象，巩固绿化景观效果。			全年开展北环路生态绿化养护，全面提升北环路道路沿线环境形象，巩固绿化景观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提升面积	315亩	数量指标	绿化提升面积	315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绿化品质提升项目开展时	2026年全年	时效指标	绿化品质提升项	2026年全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养护费用	327.71万元	成本指标	养护费用	327.71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北环路环境形象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北环路环境	提升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09380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64,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4,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相关部署,系统提升城市基础设施的安全性与韧性,支持泽州县长远发展,编制《泽州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改造实施方案》,总投资120万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泽州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改造实施方案(2024-2028年)》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将泽州县地下管网改造的“需求”转化为可落地、可执行、可管控的技术蓝图,避免改造工作无序推进或与实际脱节。1.解决“改哪里、怎么改”的核心问题。2.控制成本与风险:可提前核算工程量、预估造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泽州县人民政府成立项目推进工作小组,统筹推进并定期调度中心城区地下管网及设施改造项目,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及政策、措施,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重大事项,协调涉及跨部门工作事宜。各财政、自然资源等部门发挥行业指导作用,形成工作合力。各职能部门齐抓共管,同时,各相关部门加强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2月获政府批复,2025年6月已完成编制,2026年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编制《泽州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改造实施方案》。规划泽州县域地下燃气、供水、污水、再生水、排水防涝、供热、智慧化等相关专业管网,			编制《泽州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改造实施方案》。规划泽州县域地下燃气、供水、污水、再生水、排水防涝、供热、智慧化等相关专业管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泽州县城市地下管	1份	数量指标	编制《泽州县城	1份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4年11月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4年11月
		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6月		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6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投资优化率	≥95%	经济效益	投资优化率	≥95%
		社会效益	社会风险预见与化解能力	≥95%	社会效益	社会风险预见与	≥95%
		生态效益	生态环保理念融入度	≥98%	生态效益	生态环保理念融	≥98%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管理效能提升	长期	可持续影响	管理效能提升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住建及相关部门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60031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集团移交16条市政道路及市民广场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随着丹河新城建设步伐的不断推进,丹河集团三义路、碧水街、泰和街等16条市政道路及市民广场已建成并逐步投入使用,为规范丹河新城的市政管理,保证丹河新城市政道路及公共绿地、公园广场实行统一管护。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3〕91号《关于申请丹河集团移交16条市政道路及市民广场管护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规范丹河新城的市政管理,保证丹河新城市政道路及公共绿地、公园广场实行统一管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住建局财务相关制度及合同约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通知等要求做好项目管理,加大督促力度、落实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城市管理条例》《晋城市城市绿化条例》等相关规定,全年对丹河新城已建成三义路、碧水街、泰和街等16条市政道路及市民广场进行管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对丹河新城已建成三义路、碧水街、泰和街等16条市政道路及市民广场的管护工作。			完成对丹河新城已建成三义路、碧水街、泰和街等16条市政道路及市民广场的管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面积共计	333211.7平方米	数量指标	硬化面积共计	333211.7平方米
			公共绿地面积共计	8687平方米		公共绿地面积共计	8687平方米
		移交管护市政道路数量	16条			移交管护市政道	16条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道路保洁服务时间	全年		道路保洁服务时	全年
		成本指标	全年管护成本	2808030.12元		全年管护成本	2808030.12元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道路管护取得实效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道路管护取	确保	
	生态效益	提高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公众生态环	提高	
	环境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评价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095351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西路旅游路线环境治理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3,400	年度资金总额:	253,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3,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3,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加强丹河新城市政道路精细化管护工作,不断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我单位对丹河西路旅游路线进行道路环境治理,工程范围涵盖道路全长约3公里,通过开展路缘石铺装、步道提升改造、道路路面铺油、雨水管道沟盖板更换以及破损井盖修复等工程。工程预计2026年完成,具体施工任务书,2026年2月20日-2026年5月。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4]62号 关于申请丹河新城基础设施管护建设工程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丹河新城市政道路精细化管护工作,不断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丹河西路旅游路线环境治理工程项目。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及合同约定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对丹河西路旅游路线进行道路环境治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对丹河西路旅游路线进行道路环境治理,扩大泽州县对外的宣传推广,提升城市品质形象,促进宜居宜业宜游的新城建设。			完成对丹河西路旅游路线进行道路环境治理,扩大泽州县对外的宣传推广,提升城市品质形象,促进宜居宜业宜游的新城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路缘石	≥2570米	数量指标	安装路缘石	≥2570米
			步道宽	≥1.2米		步道宽	≥1.2米
			铺设彩色沥青	≥3084平方米		铺设彩色沥青	≥3084平方米
			铺设混凝土道路	≥110平方米		铺设混凝土道路	≥11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更换破损沟盖板	≥230平方米		更换破损沟盖板	≥230平方米
		时效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验收合格率	≥95%
		成本指标	支付资金时间	及时		支付资金时间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设工程费用	111.58万元		建设工程费用	111.58万元
			其他费用	7.79万元		其他费用	7.79万元
			基本预备费	5.97万元		基本预备费	5.97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03517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新城、南村镇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站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丹河新城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站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9758.3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4442.5m <sup>2</sup> 。南村镇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站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6908.56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443.91m <sup>2</sup> 。丹河新城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站:新建垃圾中转站一座,并配套建设公厕一座。南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新建垃圾中转站一座,并配套建设公厕一座。					
立项依据		晋财建[2025]218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基本建设支出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垃圾中转站是城市垃圾的运转中心,环境卫生的好坏,将直接影响周边居民的生活质量。生活垃圾中转站对于维持环境卫生、保障市民健康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泽州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严格垃圾中转站管理制度措施,按财务制度等项目相关制度,严格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6年4月开工,到2026年12月基本完成主体建设。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丹河新城、南村镇内生活垃圾及时运输到垃圾中转站,进行集中垃圾,处理垃圾,运转垃圾。					丹河新城、南村镇内生活垃圾及时运输到垃圾中转站,进行集中垃圾,处理垃圾,运转垃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1座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1座
			丹河新城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站	≥9758.3平方米		丹河新城生活垃圾中转站	≥9758.3平方米
		南村镇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站	≥6908.56平方米			南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	≥6908.56平方米
	质量指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	100%	
		按预定时间完成率	100%		按预定时间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丹河新城、南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	2026年4月—2027年7月	时效指标	丹河新城、南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	2026年4月—2027年7月	
		超规模、超标准、超预算	0%		超规模、超标准	0%	
		丹河新城、南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	6407万元		丹河新城、南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	6407万元	
	效益指标	总投资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总投资完成率	≥90%
		社会效益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效果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效果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4152629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新城2024年相关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9,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完善丹河新城基础设施、提升城市品质、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动区域发展，实施专项工程项目均已完工(未支付资金);一是丹河新城一些无主地块进行围挡提升改造及裸土苫盖工程。(2024年6月1日—2025年5月31日)。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6】72号关于申请丹河新城2024年相关工程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完善丹河新城基础设施、提升城市品质、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动区域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确保各项工程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推进，丹河新城构建了全方位、多层次的制度与措施保障体系。专项工程的完成，不仅有效解决了丹河新城基础设施建设中的突出问题，改善了生态环境与人居环境，更彰显了新城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与高效务实的工作作风。					
项目实施计划		以“科学统筹、分阶段推进”为原则，严格把控质量安全与工程量指标，按期推进两大专项工程——2024年6月至2025年5月完成丹河新城无主地块围挡新建、维修、美化以及裸土苫盖、基底更换等整治工作(总投资650.9万元)。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丹河新城无主地块围挡新建及美化(投资约600万元)，及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科学统筹、分阶段推进两大专项工程，严格把控施工质量与安全，精准落实工程质量指标，确保所有项目在既定工期内圆满完成，实现无主地块环境乱象彻底整治、临时停车与道路通行保障有力，为			通过科学统筹、分阶段推进两大专项工程，严格把控施工质量与安全，精准落实工程质量指标，确保所有项目在既定工期内圆满完成，实现无主地块环境乱象彻底整治、临时停车与道路通行保障有力，为			
	日期2024年6月1日—2025年5月31日对丹河新城一些无主地块进行围挡提升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总量	3项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总量	3项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6月1日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6月1日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2026年支付资金	≤76.9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支付资金	≤76.9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	城市绿化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	城市绿化改善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61211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新城城市设计地形测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及有关单位的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可改善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的出行条件,改善所在区域的投资环境和人居环境,改善附近及本区域项目落地投产环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4】39号关于申请丹河新城城市设计地形图测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建成后,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及有关单位的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可改善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的出行条件,改善所在区域的投资环境和人居环境,改善附近及本区域项目落地投产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12月29日泽政办发[2022]29号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县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于2024年申请19万元资金,项目由重点办赵主任负责,项目已完工,预计在2026年支付款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建成后,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及有关单位的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可改善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的出行条件,改善所在区域的投资环境和人居环境,改善附近及本区域项目落地投产环			项目建成后,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及有关单位的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可改善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的出行条件,改善所在区域的投资环境和人居环境,改善附近及本区域项目落地投产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丹河新城地形测量面积	9534.2亩	数量指标	丹河新城地形测	9534.2亩
		质量指标	项目已完成部分验收合格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已完成部分	100%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12月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12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丹河新城地形图测量费	≤19万元	成本指标	丹河新城地形图	≤19万元
		经济效益	促进城市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城市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本区域居民便利度	促进	社会效益	本区域居民便利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附近居民满意度	附近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附近居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6415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新城基础设施管护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7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借助《黑神话：悟空》游戏影响力，扩大泽州对外宣传推广，我单位于2025年3月13日至2025年4月12日开展基础设施管护建设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一)五皇庙、关帝庙公园外围安装新钢栏杆618米、安装隔离钢栏杆178米；对公园进行清扫保洁、花卉绿植补栽；对关帝庙广场铺装、安装音响设备及安装展销柜台。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4]110号 关于申请丹河新城基础设施管护建设工程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扩大泽州县对外的宣传推广，提升城市品质形象，促进宜居宜业宜游的新城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丹河新城基础设施管护建设工程项目。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及合同约定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对五皇庙、关帝庙公园外围安装新钢栏杆618米、安装隔离钢栏杆178米；对公园进行清扫保洁、花卉绿植补栽；对关帝庙广场铺装、安装音响设备及安装展销柜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丹河新城基础设施管护水平，提升城市品质形象，促进宜居宜业宜游的新城建设。			提升丹河新城基础设施管护水平，提升城市品质形象，促进宜居宜业宜游的新城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新钢草坪围栏	≤618米	数量指标	安装新钢草坪围栏	≤618米
			安装隔离钢栏杆	≤178米		安装隔离钢栏杆	≤178米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支付资金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支付资金时间	及时
		建设工程费	238.98万元		建设工程费	238.98万元	
		成本指标	其他费用	15.79万元	成本指标	其他费用	15.79万元
			基本预备费	12.73万元		基本预备费	12.7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12021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新城居民住宅装饰装修奖补活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5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5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5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丹河新城居民住宅装饰装修奖补活动是泽州县顺应新城居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助力打造“绿色、智慧、低碳、宜居”北方最美县城的重要举措之一。主要针对新城棚改回迁安置房业主和面向社会销售的居民住宅业主，通过组织抽奖活动，推动居民集中装修入住，减少长期装修给居民生活造成的影响，营造和谐宜居的居住环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53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加快形成新城集聚效应，有力带动新城各行各业发展，推动丹河新城居民集中装修入住，减少长期装修给居民生活造成的影响，营造和谐宜居的居住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项目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制度，在项目施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和操作流程组织抽奖活动、发放奖补资金以及按要求留存印证档案资料。						
项目实施计划		适时分批开启抽奖活动，参与活动的业主完成装饰装修、通过现场确认后，每达到200户组织一次抽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作用，加快形成丹河新城集聚效应，有力带动新城各行各业发展，推动丹河新城居民集中装修入住，减少长期装修给居民生活造成的影响，营造和谐宜居的居住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抽奖户数	≥4000户	数量指标	完成抽奖户数	≥4000户	
			抽奖次数	≥10次		抽奖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达	100%	
			每月进行抽奖场次	≥4次		每月进行抽奖场	≥4次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预计发放金额	≤9500元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预计发	≤9500元	
			成本指标	每场奖补资金预计发放金		每场奖补资金预	≤64万元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带动新城个行业发展，起	社会效益	带动新城个行业	带动	
			社会效益	加快形成新城集聚效益，加		加快形成新城集	加快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6005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3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进我省农村人居环境改善,2026年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1.垃圾分类试点运营经费;集中转运费;水、电费;积分兑换奖励费;直驳费;2.垃圾分类试点村建设费。2026年必须补贴530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乡村环境治理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农〔2025〕1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实施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明显改善村容村貌,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感、满意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全县农村环境整治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派专人负责全县农村垃圾分类指导工作,各乡镇专人负责指导督促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常态化开展乡村环境整治工作,推进实施垃圾分类工作,每天及时处置生活垃圾,全年不定期进行垃圾转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乡村环境治理工作,进一步提高群众环境保护意识,从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完成全年乡村环境治理工作,进一步提高群众环境保护意识,从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收运体系运营数量	110个	数量指标	垃圾收运体系运营数量	110个	
			垃圾分类点位数量	110个		垃圾分类点位数	110个	
	质量指标	垃圾收运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垃圾收运达标率	100%	
		垃圾分类达标率	100%			垃圾分类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垃圾运转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垃圾运转时间	全年	
		垃圾收运处置时间	全年			垃圾收运处置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垃圾分类点位运营成本	≤2万元		成本指标	垃圾分类点位运营成本	≤2万元	
		垃圾转运点位成本	≤1万元			垃圾转运点位成本	≤1万元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群众垃圾分类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垃圾分类意识	提高		
可持续影响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可持续影响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012513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新城临时集贸市场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5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5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提升丹河新城形象及功能, 满足市场流动商贩集中管理, 便利辖区群众及周边校区学生消费需求、优化商业布局。对丹河新城两处临时集贸市场进行改造(2023年7月25日——2025年9月12日): 一是位于丹河新城以西的丹河新城临时集贸市场, 二是位于丹河新城以东的丹河新城临时集贸市场。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3】74号关于申请丹河新城临时集贸市场改造工程费用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解决丹河新城现有临时集贸市场设施不完善、功能不健全等问题, 进一步优化商业布局、提升城市形象与服务能力, 切实满足市场流动商贩集中管理, 便利辖区群众及周边校区学生消费需求, 为区域商业有序发展提供支撑。《丹河新城临时集贸市场改造项目的设立方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强化组织领导, 明确责任分工, 确保工作闭环; 严格质量管控, 规范施工流程, 落实监管监督; 增强安全防线, 加强风险排查, 保障施工安全; 健全协同机制, 联动相关部门, 高效解决问题; 规范资金管理, 专款专用, 提高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为高效推进丹河新城两处临时集贸市场改造项目, 紧扣“提升新城形象功能、满足市场流动商贩集中管理, 便利辖区群众及周边校区学生消费需求、优化商业布局”核心目标, 按“科学统筹、分区推进、保质量提速”的原则, 合理安排施工进度, 确保在2025年9月12日前完成改造任务。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丹河新城临时集贸市场改造工程, 以提升丹河新城形象与功能、满足市场流动商贩集中管理, 便利辖区群众及周边校区学生消费需求、优化商业布局为根本目的。					完成丹河新城临时集贸市场改造工程, 以提升丹河新城形象与功能、满足市场流动商贩集中管理, 便利辖区群众及周边校区学生消费需求、优化商业布局为根本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总项	2项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总项	2项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3年7月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5年7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集贸市场进行改造成本	≤155.1万元	成本指标	集贸市场进行改造	≤155.1万元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规范市场经营秩序	提高	规范市场经营秩序	提高		
			满足群众消费、周边校区	满足	满足群众消费、	满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6300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新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119,100	年度资金总额:	43,119,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119,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119,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包含两个关联的子项目，分别为丹河新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一期)与金村镇镇区(北站)污水处理厂的部分工程。丹河子项目土建为0.7万m <sup>3</sup> /d，设备为1.5万 m <sup>3</sup> /d，污水干管11.5km。金村子项目主要为污水处理厂工程、污水收集管网工程、项目涉及后召村、丹河村、金庄村三个村庄的收集和处理。						
立项依据	《关于丹河新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泽行审发【2022】167号)，《关于丹河新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论证报告的批复》(泽行审发【2022】168号)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配合丹河新城建设，防止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随意排放造成的环境污染和经济损失，根据《丹河新城起步区污水处理专项规划》(2019—2035)及当地相关环保要求，将新建丹河新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通过构建工业和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实现污水集中处理，促进区域环境改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项目公司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1. 将丹河新城范围内及周边村庄的污水进行收集处理并全部达标排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丹河新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实施绩效评价与管理，客观分析PPP项目产出、管理和效果情况，落实按效付费机制，及时发现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监督项目公司切实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提高公共产品及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水平，提高泽州县PPP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厂用地面积	42487平方米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厂用地	42487平方米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吨水成本	≤2.02元/吨	成本指标	吨水成本	≤2.02元/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区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项目区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提升水环境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水环境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83546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丹河新城玉皇庙绿化提升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7,500	年度资金总额:	25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7,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7,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生态品质提升工程是提升城市品质的战略举措，是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客观需求，也是服务于今年全国两会的具体行动。根据我县生态品质提升工作的行动部署，现需对丹河新城玉皇庙进行绿化提升改造，经研究决定于2026年完成尾款支付。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第21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泽州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的后续绿化养护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专人负责，根据财政和单位采购制度，做好资金下达和预算执行工作，要切实担负主体责任，加快项目谋划和储备，明确建设时序，扎实推进项目建设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丹河新城玉皇庙进行绿化提升改造，2026年完成尾款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丹河新城玉皇庙绿化提升改造，提升城市品质，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完成丹河新城玉皇庙绿化提升改造，提升城市品质，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升面积约	26182m <sup>2</sup>	数量指标	种植树木种类	≥4种
			种植树木种类	≥4种		提升面积约	26182m <sup>2</sup>
		质量指标	种植树木成活率	≥90%	质量指标	种植树木成活率	≥90%
		时效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验收合格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3年2月15日至2023年9月20日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3年2月15日至2023年9月20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支付尾款时间	及时		支付尾款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尾款金额	社会效益	尾款金额	25750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推动
		经济效益	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提升城市品质	提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73158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垃圾处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随着城市快速发展，泽州县建筑垃圾激增，原有处置能力不足、方式粗放。为保护生态环境、推动可持续发展，需要实施建筑垃圾规范化处置，，按我单位工作职责，需要按季度申请我县建筑垃圾处置经费，建筑垃圾处置费主要用于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建设、沿途卫生保洁、生态补偿、终端处置等工作。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建筑垃圾管理办法的通知泽政办发〔2021〕4号、泽州县协调会议纪要〔2022〕2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泽州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严格制定管理制度措施，按财务制度等项目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人负责全县建筑垃圾处置工作；制定了考核办法、生活垃圾统筹处置方案和监管办法等文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人负责全县建筑垃圾处置工作；4.制定了考核办法、生活垃圾统筹处置方案和监管办法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开展建筑垃圾处置工作，开展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建设、沿途卫生保洁、生态补偿、终端处置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我县各镇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建设、沿途卫生保洁、生态补偿、终端处置等工作，做好镇域范围内建筑垃圾处置日常管理等工作。			完成我县各镇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建设、沿途卫生保洁、生态补偿、终端处置等工作，做好镇域范围内建筑垃圾处置日常管理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镇建筑垃圾消纳场所数量	≥2个	数量指标	镇建筑垃圾消纳	≥2个	
		质量指标	建筑垃圾处置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建筑垃圾处置达	100%	
		时效指标	建筑垃圾处置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建筑垃圾处置时	全年	
		成本指标	金村镇垃圾处置标准	5元/m³	成本指标	金村镇垃圾处置	5元/m³	
	效益指标	其他各镇	3元/m³		其他各镇	3元/m³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市市容和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50221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市场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山西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规定,主要从事全县建筑项目的安全监督工作。1.安全教育培训支出8万元,计划2026年5月和11月组织从业人员项目共计2批次安全教育培训,每次150人,2.监督检查约250项。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山西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对建筑活动的监督管理,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证建筑工程的质量和安全,促进建筑业健康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筑业管理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股在2月-12月负责按照自身职责要求,根据国家政策法规开展建筑市场监管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制定全年监督检查计划,2月-12月按照工作计划开展各项建筑市场监管检查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建筑市场各项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全县建设项目建设一次安全教育培训,顺利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提升全县建筑业健康发展水平。			开展建筑市场各项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全县建设项目建设一次安全教育培训,顺利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提升全县建筑业健康发展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安全教育培训	≥2次		数量指标	安全教育培训	≥2次
			≥1次				≥1次
		培训人数	≥200人			培训人数	≥200人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数量	1台			办公设备购置数	1台
		第三方设备检测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第三方设备检测	≥95%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安全教育培训组织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安全教育培训组织	及时
		安全生产月宣传及时性	及时			安全生产月宣传	及时
		设备采购时间	及时			设备采购时间	及时
		安全教育培训费	≤8万元			安全教育培训费	≤8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资料印刷	≤1万元		成本指标	资料印刷	≤1万元
		聘请第三方设备检测及专	≤2万元			聘请第三方设备	≤2万元
		差旅费	≤1万元			差旅费	≤1万元
		设备采购	≤1万元			设备采购	≤1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筑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水	提高	社会效益	建筑从业人员安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筑从业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筑从业人员满	≥95%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金村大道、珏山路、学苑街提升改造补植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4,900	年度资金总额:	234,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4,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4,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泽州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的后续绿化养护工作,分别于2022年11月29日至2022年12月31日,2023年3月1日至2023年3月15日两个阶段对金村大道、珏山路、学苑街等地段进行提升改造补植工作。					
立项依据		关于金村大道、珏山路、学苑街提升改造补植请示,泽州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室会议纪要【202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泽州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的后续绿化养护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专人负责,根据财政采购制度,做好资金下达和预算执行工作,要切实担负主体责任,加快项目谋划和储备,明确建设时序,扎实推进项目建设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金村大道、珏山路、学苑街提升改造补植工程,2026年完成尾款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金村大道、珏山路、学苑街等地段提升改造补植工作,进一步加强泽州县生态绿化品质			完成金村大道、珏山路、学苑街等地段提升改造补植工作,进一步加强泽州县生态绿化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补栽补种乔木数量约	1817棵	数量指标	需补栽补种乔木	1817棵
			地被面积约	4140m <sup>2</sup>		地被面积约	4140m <sup>2</sup>
	质量指标	补栽补种乔木成活率	≥95%		质量指标	补栽补种乔木成	≥95%
		补栽补种和地被验收合格	≥95%			补栽补种和地被	≥95%
	时效指标	改造补植时间	2022年11月29日至2022年12月31日前		改造补植时间	2022年11月29日至2022年12月31	
		支付尾款时间	及时			支付尾款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乔木单价	≥450元/每株		乔木单价	≥450元/每株	
		尾款金额	234900元			尾款金额	2349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泽州县生态绿化品质	加强	生态效益	泽州县生态绿化	加强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65220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金村镇道路清扫保洁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推进泽州县镇区道路清扫保洁一体化工作,切实改善我县城镇道路环境综合管理水平,2024年1月1日起,我单位对泽州县金村镇道路的清扫保洁工作实施统一管护。主要服务范围:1.泽州县金村镇市政道路:面积共计450000平方米,保洁费用113.41万元/年;2.金村镇乡村道路:面积共计2079458平方米,保洁费用119.04万元/年。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4】10号关于申请泽州县金村镇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推进泽州县镇区道路清扫保洁一体化工作,切实改善我县城镇道路环境综合管理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金村镇道路清扫保洁项目。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泽州县金村镇道路的清扫保洁工作实施统一管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推进泽州县镇区道路清扫保洁一体化工作,切实改善我县城镇道路环境综合管理水平。			推进泽州县镇区道路清扫保洁一体化工作,切实改善我县城镇道路环境综合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金村镇市政道路面积	450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金村镇市政道路	450000平方米	
			金村镇乡村道路面积	2079458平方米		金村镇乡村道路	2079458平方米	
			金村范围移交道路面积	149220平方米		金村范围移交道	14922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道路清扫保洁时间	2026年全年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时	2026年全年	
		成本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费(每平米	7.6元/m <sup>2</sup>	成本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费	7.6元/m <sup>2</sup>	
			金村范围移交道路保洁费	113.41万元/年		金村范围移交道	113.41万元/年	
			乡村道路保洁费用	119.04万元/年		乡村道路保洁费	119.04万元/年	
	效益指标	市政道路保洁费用	342万元/年			市政道路保洁费	342万元/年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环境形象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环境形	提升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50752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东站站前广场配套道路(一纵四横)市政道路环卫保洁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7,100	年度资金总额:	607,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7,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7,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47次会议纪要和泽建发【2022】33号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自2021年11月1日起,将太岳街东延(兰花路以东)6.5公里、丹河快线5.1公里、晋城东站站前广场配套道路(一纵四横)市政道路环卫保洁经费纳入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6年单位预算。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47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护道路清洁,保证环卫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园林环卫事务中心专人负责晋城东站站前广场配套道路(一纵四横)市政道路环卫保洁经费,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及合同约定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加强和提高环卫工作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晋城东站站前广场配套道路(一纵四横)市政道路环卫保洁规范化、统一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加强和提高环卫工作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晋城东站站前广场配套道路(一纵四横)市政道路环卫保洁规范化、统一化。			全年加强和提高环卫工作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晋城东站站前广场配套道路(一纵四横)市政道路环卫保洁规范化、统一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总面积	79876平方米	数量指标	道路总面积	79876平方米
		质量指标	道路整洁优良率	≥90%	质量指标	道路整洁优良率	≥90%
		时效指标	环卫工作	全年	时效指标	环卫工作	全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每年每平方米管护成本	7.6元	成本指标	每年每平方米管护成本	7.6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道路环卫取得实效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道路环卫取得实效	确保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64709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凤栖湖环湖区块城市设计费及招标代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51,400	年度资金总额:	2,551,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51,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51,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及有关单位的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可改善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的居住条件,改善所在区域的投资环境和人居环境,促进					
立项依据		泽发改[2024]3号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申请晋城凤栖湖环湖区块城市设计费及招标代理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建成后,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及有关单位的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可改善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的居住条件,改善所在区域的投资环境和人居环境,促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通知等要求做好项目管理,加大督促力度、落实项目按时、保质完成。根据施工图纸相关施工规范、施工组织设计,认真执行各环节质量验收制度并依据监理单位签章验收部位、组织各方责任主体进行验收,并严格算量竣工单位,监理单位认真落实款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26年年底完成项目尾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建成后,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沿线居民及有关单位的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沿线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可改善沿线居民的出行条件,改善该区域的投资环境和人居环境,改善项目落地投产环境,促进该区域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对区域的招商引资			项目建成后,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沿线居民及有关单位的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沿线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可改善沿线居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用地面积	635.24公顷	数量指标	总用地面积	635.24公顷
		质量指标	项目已完部分验收合格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已完部分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本年度计划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项目本年度计划	2026年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8月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8月	
		成本指标	项目设计费用	≤506.13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设计费用	≤506.13万元
		经济效益	促进城市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城市发展	促进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60818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丹河新城城市设计费及招标代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丹河新城城市设计范围北侧以规划丹阳路为界,南至太岳街,东至丹河快线及晋城高铁站站前区域,西至建兴路,总用地面积约16.6平方公里。该项目设计费用和招标代理费用共422.85万元,项目于2025年6月开展,2025年12月完成。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4]55号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申请晋城丹河新城城市设计费及招标代理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的完成是展示丹河新城城市规划、城市景观,依河而居,创建循环、健康、平衡的城市环境,成为未来城市发展优秀之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通知等要求做好项目管理,加大督促力度、落实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26年12月完成尾款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项目的完成是展示丹河新城城市规划、城市景观,依河而居,创建循环、健康、平衡的城市环境,成为未来城市发展优秀之作。					该项目的完成是展示丹河新城城市规划、城市景观,依河而居,创建循环、健康、平衡的城市环境,成为未来城市发展优秀之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计涉及总用地面积	16.6平方公里	数量指标	设计涉及总用地	16.6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本年度计划支付时间	2026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本年度计划	2026年12月前	
		项目开展时间	2025年6月		项目开展时间	2025年6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晋城丹河新城城市设计费	≤4228500元	成本指标	晋城丹河新城城	≤4228500元	
		经济效益	促进城市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城市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本区域居民便利度	提升	社会效益	本区域居民便利	提升	
		生态效益	城市景观	提升	生态效益	城市景观	提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营商环境条件	提升	可持续影响	营商环境条件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附近居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附近居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61638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恢复北石店镇、南村镇原管理机制工作事项移交要求,2024年1月1日起,由我单位负责对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进行一体化管护。具体移交内容包括:一、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工作,涉及南村镇10个行政村,总里程约20公里,面积约10平方公里。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4】11号关于申请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管护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提升南村镇环境形象,对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进行一体化管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园林环卫事务中心具体负责南村镇道路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管护项目,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及合同约定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对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进行一体化管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面提升南村镇环境形象,对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进行一体化管护。				全面提升南村镇环境形象,对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进行一体化管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南村范围移交道路面积	196821平方米	数量指标	南村范围移交道路	196821平方米	
			南村镇农村生活垃圾涉及	39个		南村镇农村生活	39个	
			南村镇区乡村道路面积	754766.5平方米		南村镇区乡村道	754766.5平方米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南村镇移交道路清扫保洁		全年		南村镇移交道路	全年	
		南村镇区乡村道路清扫保		940500元/年		南村镇区乡村道	940500元/年	
	时效指标	南村范围移交道路清扫保		1495839.6元/年	成本指标	南村范围移交道	1495839.6元/年	
		南村镇涉及村庄及社区生		3735300元/年		南村镇涉及村庄	3735300元/年	
		改善人居环境				经济效益		
	社会效果	提升南村镇环境形象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南村镇环境	提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01320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环卫一体化工作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进一步理顺我县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管理体系建设,切实提升我县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能力和综合治污水平,结合我县实际,建立以乡镇为单位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健全“收集、清运、处置”一体化管理体系。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3〕84号 关于申请泽州县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管理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理顺我县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管理体系建设,切实提升我县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能力和综合治污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泽州县农村生活垃圾环卫一体化工作管理经费。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泽州县16个乡镇辖区以及辖区内行政村和自然村实施全域一体化环卫运营,不含县、乡、国省干道和县域内河道水域,作业内容包含人工清扫保洁、机械化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包括偷倒、无主的生活垃圾、不勾挂建筑垃圾)、垃圾桶保洁维护、道路冲洗保洁、市政管理、小广告清理、公厕和垃圾站运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健全完善我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储存、运输、处置”一体化管理体制,完成我县16个乡镇道路机械化清扫保洁、人工清扫保洁、公厕运维、垃圾转运站运维、生活垃圾清运、智慧平台运维管理等相关工作。			健全完善我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储存、运输、处置”一体化管理体制,完成我县16个乡镇道路机械化清扫保洁、人工清扫保洁、公厕运维、垃圾转运站运维、生活垃圾清运、智慧平台运维管理等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量	16个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量	16个
			服务面积共计	2032平方米		服务面积共计	2032平方米
			自然村数量	1047个		自然村数量	1047个
			行政村数量	419个		行政村数量	419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一体化环卫运营时间	2026年	时效指标	一体化环卫运营	2026年
		成本指标	16个乡镇道路清扫保洁费	1443.23万元	16个乡镇道路清扫保洁费	1443.23万元	
			公厕运维费用	348万元	公厕运维费用	348万元	
			生活垃圾中转站运维费用	64.12万元	生活垃圾中转站运维费用	64.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生活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生活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6155355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是一项实实在在的民生工程、德政工程，是解决贫困人群住房危险问题的重大举措。对全县“六类重点对象”住房进行动态保障，按照10户加固修缮1.8元/户预算（2025年C级危房补助标准），共10户。					
立项依据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强化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工作机制的通知》(晋市建村函【2023】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是一项实实在在的民生工程、德政工程，是解决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危险问题的重大举措。解决农村经济贫困、住房危险的困难家庭基本的安全住房，可以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赢得了群众对党和政府的高度认可。传统的扶贫工作注重的是“输血”，而扶贫攻坚则强调“造血”。通过社会和政府的共同努力，对脱贫户、监测户等低收入群体的住房安全进行常态化监测、坚决做到“危房不住人、住人非危房”。切实保障农村“六类重点对象”基本住房安全。确实做到发现一户、保障一户、改造一户、销号一户。1、出台了相关配套文件。大排查、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强问责和机制制。2、关于加强农村危房改造质量安全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12月底完成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资金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户数，改善了农户的居住条件。			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户数，改善了农户的居住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计划数(户)	10户	数量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计	10户
		质量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达	100%
			农村危房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农村危房改造验	100%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每户危房补助	18000元		成本指标	每户危房补助	1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特困户住房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特困户住房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农村危房改造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危房改造满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64035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自建房排查鉴定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76,400	年度资金总额:	1,176,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76,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76,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扎实做好农村住房安全,对全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及时消除农村房屋重大安全隐患,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用于其他自建房排查鉴定技术服务,对全县其他自建房进行安全等级鉴定,总金额1176400元。2023年完成率为100%。2026年预算数为1176400万元。						
立项依据		1、晋城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加快推进其他自建房排查工作的通知》(晋市自建房整治办〔202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建房安全重要指示精神,坚决防范群体性安全事故发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压实乡镇主体责任,加强技术指导,加大宣传引导。严格执行国家、省、市房屋安全鉴定治理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其他自建房进行鉴定,评定等级。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全面实施项目。2026年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扎实做好农村住房安全,对全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及时消除农村房屋重大安全隐患,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对全县其他自建房进行安全等级鉴定,用于其他自建房排查鉴定技术服务,2023年全年全面实施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自建房排查鉴定图斑	435717块	数量指标	其他自建房排查	435717块	
		质量指标	排查鉴定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排查鉴定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排查鉴定时间	1—12月	时效指标	排查鉴定时间	1—12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		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其他自建房排查图斑	8.94元/块	成本指标	其他自建房排查	8.94元/块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防范群体性安全事故发生	防范	社会效益	防范群体性安全	防范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74701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管道燃气安全改造“三项强制措施”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方案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解决燃气使用中的软管老化、阀门失效、灶具无保护三大核心安全隐患，从源头降低燃气泄漏、爆炸等事故风险，开展“三项强制措施”，指灶前燃气自闭阀门、灶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带有自动熄火保护装置的燃具灶具。其中燃器具灶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由不锈钢波纹管、波纹管接头、带熄火保护装置的燃具灶具组成。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第234号令《山西省城乡燃气使用安全管理规定》、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燃气行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电〔2021〕32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燃气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晋市政办函〔2021〕10号)、晋城市燃气行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函〔2021〕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党政军民齐心协力、用户承担器具责任”的分工模式，系统性解决燃气使用中的软管老化、阀门失效、灶具无保护三大核心安全隐患，从源头降低燃气泄漏、爆炸等事故风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领导小组，副县长组长：薛建英；副组长：庞东军县政府办副主任；李广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局长；县财政局局长成员：车树文，张海军县融媒体中心主任；晋城市泽州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李红兵；王安林山西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16个乡镇分管副部长级领导；各乡（镇）长；各村支部书记；各村主任；各村文书。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开始改造，2022年7月已完工，2026年支付尾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全县范围内未安装使用管道燃气自闭阀灶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的80817户管道燃气居民用户进行改造。			对全县范围内未安装使用管道燃气自闭阀灶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的80817户管道燃气居民用户进行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用户数	80817户	数量指标	改造用户数	80817户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1年12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1年12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5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尾款费用	≤338.674万元	成本指标	尾款费用	≤338.674万元	
		经济效益	燃气浪费损失降低	≥95%	经济效益	燃气浪费损失降低	≥95%	
		社会效益	燃气使用安全感	≥98%	社会效益	燃气使用安全感	≥98%	
		生态效益	减少污染物排放	减少	生态效益	减少污染物排放	减少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设施寿命	延长	可持续影响	设施寿命	延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燃气用户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燃气用户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54841
------	------	-------	-------	----------------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煤层气的推广及燃气安全管理工作、供热管理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负责泽州县范围内燃气企业及供热企业的安全日常监督管理。完成上级主管单位交办的各项资料。报表等上报工作,负责辖区内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情况备案。资金支出构成情况:第三方专家费用6万元,培训及会议费2万元,宣传及办公费1万元,燃气安全隐患排查及日常维修费用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安全生产法》、《城镇安全管理条例》、《山西燃气安全管理条例》等法规有关规定,为保证全县燃气供应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不受损失,我局承担着全县煤层气推广及燃气管道工作,全县用户已达1.5万户以上,燃气化率不断提高,广大群众对燃气安全的需求日益增加,因此,制定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目前很多的燃气企业安全管理大多事后的处理,事后总结经验教训,不注重事前的安全控制,这种管理模式有很多弊端,容易造成事故的发生,所以应该坚持科学化的安全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格落实工作标准,在工作中严格按照《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山西省燃气管理条例》、《城镇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安全监管,并制定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上报的资料,报批经科委、安监局等部门审核后,予以实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机构:卫飞担任城市建设管理股股长。2.项目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工作标准,在工作中严格按照《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山西省燃气管理条例》、《城镇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安全监管,并制定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上报的资料,报批经科委、安监局等部门审核后,予以实施。在全年内根据上级相关文件开展各个专项行动,每个月至少检查燃气企业10家,完成90%,确保我县燃气安全平稳运行。2.在全年内不定期完成上级部门下发的相关文件的任务,按时完成并上报。3.10月份至来年2月份定期开展冬季保供工作,掌握供热及供气情况,保证群众温暖过冬。4.3月份定期开展燃气领域安全教育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1.在全年内根据上级相关文件开展各个专项行动,每个月至少检查燃气企业10家,完成90%,确保我县燃气安全平稳运行。2.在全年内不定期完成上级部门下发的相关文件的任务,按时完成并上报。3.10月份至来年2月份定期开展冬季保供工作,掌握供热及供气情况,保证群众温暖过冬。4.3月份定期开展燃气领域安全教育培训。	1.在全年内根据上级相关文件开展各个专项行动,每个月至少检查燃气企业10家,完成90%,确保我县燃气安全平稳运行。2.在全年内不定期完成上级部门下发的相关文件的任务,按时完成并上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检查企业(站点)	≥27家	
			全年出动检查人数	≥300人次	
		质量指标	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	≥2个	
			燃气企业年终动态考核及	≥27家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每月对燃气企业进行检查	每月	
			“安全生产月”宣传燃气	6月	
		经济效益	第三方专家费用	≤3万元	
			燃气安全培训费用	≤4万元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燃气安全宣传费用	≤1万元	
			应急演练费用	≤3万元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燃气企业满意率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61032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燃气同城同价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山西省及晋城市关于城镇管道燃气主体专业化整合改革的决策部署,泽州县印发《泽州县城镇管道燃气主体专业化整合改革实施方案》。旨在通过整合管道燃气企业,提升燃气供应安全保障能力,推动区域协同发展。实现“同城同价”。县级政府由泽州县城镇燃气公司作为燃气主体企业牵头负责《城镇燃气管理条例》为燃气补贴提供基本法律框架,明确政府对燃气安全和民生保障的责任。《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天然气(煤层气)协调稳定发展的实施意见》分阶段稳妥调整居民气销售价格,对城乡居民阶梯气价进行调整。			
立项依据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为燃气补贴提供基本法律框架,明确政府对燃气安全和民生保障的责任。《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天然气(煤层气)协调稳定发展的实施意见》分阶段稳妥调整居民气销售价格,对城乡居民阶梯气价进行调整。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4年泽州县有城镇燃气经营企业12家,为贯彻落实山西省及晋城市关于城镇管道燃气主体专业化整合改革的决策部署,泽州县于2024年3月印发《泽州县城镇管道燃气主体专业化整合改革实施方案》。旨在通过整合管道燃气企业,提升燃气供应安全保障能力,推动区域协同发展。实现“同城同价”。县级政府由泽州县城镇燃气公司作为燃气主体企业牵头负责《城镇燃气管理条例》为燃气补贴提供基本法律框架,明确政府对燃气安全和民生保障的责任。《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天然气(煤层气)协调稳定发展的实施意见》分阶段稳妥调整居民气销售价格,对城乡居民阶梯气价进行调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城建科负责,卫飞飞为主要负责人。审定补贴政策、统筹资金安排、明确实施范围与补贴标准、规范实施流程、建立健全分级监督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季度对泽州县城市燃气公司居民供应量进行核算,按照初期设定的补贴标准,对居民供应燃气价格进行补贴,年终对燃气企业整体运营成本进行监审,核算补贴标准是否与企业运行购销情况一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预计每季度对泽州县城市燃气公司居民供应量进行核算,按照初期设定的补贴标准,对居民供应燃气价格进行补贴,年终对燃气企业整体运营成本进行监审,核算补贴标准是否与企业运行购销情况一致,保障燃气企业正常持续运营。			2026年,预计每季度对泽州县城市燃气公司居民供应量进行核算,按照初期设定的补贴标准,对居民供应燃气价格进行补贴,年终对燃气企业整体运营成本进行监审,核算补贴标准是否与企业运行购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居民用户气量	≥15300000m³	
		质量指标	供应燃气质量符合国家规定	符合	
		时效指标	补贴时间	全年	
	效益指标	居民供应量进行核算时间	每季度	居民供应量进行核算时间	
		成本指标	按照居民单方气补贴	≥1.71元/方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燃气供应人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节能降耗、环保减排	提高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燃气用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6211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公寓装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人才公寓装修工程的建设主要是为了满足高层次人才团队、高层次“候鸟专家”、高层次人才、实习实训大学生、求职青年等三类人的居住需求，对落实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和人才服务工程提供有力的保障。					
立项依据		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泽州县人才公寓装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满足高层次人才团队、高层次“候鸟专家”、高层次人才、实习实训大学生、求职青年等三类人的居住需求。在平衡好行业劳动合同用工和以工代赈劳务用工之间关系的基础上，组织实施以工代赈帮助当地群众就地务工增加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明确各方职责，压实改造全流程管理。建立“分工协作、齐抓共管”，严格遵循施工安全标准，规范施工组织，分区作业、严控改造质量，强化施工安全巡查，严防火灾、坠落等安全事故。					
项目实施计划		泽州县人才公寓装修工程的建设主要是为了满足高层次人才团队、高层次“候鸟专家”、高层次人才、实习实训大学生、求职青年等三类人的居住需求。强化质量安全管控，严格按照规范施工，加强部门协同联动，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项目于2026年开工，当年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铭基晋文府小区15#楼2-9层现有56套住房进行装修，该修改造总面积为3181.04平方米，其中1套为管理用房，其余55套为人才公寓。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室内装修工程、水电暖改造工程及设备采购等。拟工期为4个月。项目决算审定金额3342495.18元，要按照“应用尽用、能用尽用”的原则，在平衡好行业劳动合			通过铭基晋文府小区15#楼2-9层现有56套住房进行装修，该修改造总面积为3181.04平方米，其中1套为管理用房，其余55套为人才公寓。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室内装修工程、水电暖改造工程及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3181.04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3181.04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改造房屋间数	56间	质量指标	改造房屋间数	56间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2026.1		项目开展时间	2026.1	
		项目完工时间	2026.4		项目完工时间	2026.4	
		成本指标	审定预算	≤3342495.18元	成本指标	审定预算	≤3342495.18元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引进人才实现就业增收	提高	社会效益	引进人才实现就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63740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75次,关于讨论通过《泽州县生活垃圾委托处理结算协议》的事宜。委托晋城中科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对泽州县县域范围内的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按照每天产生可燃垃圾260吨,每年10000吨的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每年产生可燃垃圾260吨。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75次,关于讨论通过《泽州县生活垃圾委托处理结算协议》的事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每天进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有利于保护环境,提升泽州县区域内村容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泽州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严格制定管理制度措施,按财务制度等项目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委托晋城中科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对泽州县县域范围内的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							
项目实施计划		委托晋城中科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对泽州县县域范围内的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每天产生可燃垃圾260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泽州县县域范围内的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改善泽州县区域内环境。			完成泽州县县域范围内的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改善泽州县区域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	全县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	全县		
			每天产生可燃垃圾	≥260吨			每天产生可燃垃圾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	100%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	每天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	每天		
		成本指标	每吨垃圾处理服务费	106元	成本指标	每吨垃圾处理服务费	106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垃圾无害化处理保护生态	保护	社会效益	垃圾无害化处理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整体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整体条件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6160345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分类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人口数量的增加,城市生活垃圾处理问题日益凸显,对环境保护、资源循环利用和居民生活质量提升提出了新的挑战。因此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30次,关于解决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项目建设及运行经费事宜。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30次,关于解决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设及运行经费的事宜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生活垃圾分类可以减少占地,减少污染,减少资源浪费,生活垃圾分类对于维持环境卫生、保障市民健康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泽州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严格制定管理制度措施,按财务制度等项目相关制度,严格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垃圾分类试点村的建设,选取15个垃圾分类试点村,引领全县垃圾分类工作顺畅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县区内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村的建设,推动全县垃圾治理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县区内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村的建设,推动全县垃圾治理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分类试点村建设	15个	数量指标	垃圾分类试点村	15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建设开始时间	2026年1月1日	成本指标	建设开始时间	2026年1月1日
			垃圾分类试点村费用	15万元/个		垃圾分类试点村	15万元/个
			处置车辆运行费用	10万元		处置车辆运行费	10万元
		生活垃圾分类运营费用		140万元	生活垃圾分类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生活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生活条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71828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污水特许经营权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4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1,4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4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4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泽州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公开交易的方式取得泽州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作为投资泽州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管理、运营和养护，使项目设施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并承担费用、责任和风险，保证项目运营的稳定。截止2024年，已完成泽州县建制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经营权企业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购买经营权企业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运营时间	每天	时效指标	项目运营时间	每天
		成本指标	项目资本金	63550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本金	635500000元
	效益指标	2026年需要财政资金	51470000元		2026年需要财政	51470000元	
		经济效益	通过高效的处理工艺将污水	提高	经济效益	通过高效的处理	提高
		社会效益	降低居民用水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	降低居民用水成	降低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	实现保护水资源，改善水	提高	生态效益	实现保护水资源	提高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可发展时间	≥25年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可发展	≥25年
负责人:经办人:联系电话:填报日期:20251117165820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后期养护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巩固我县整体绿化景观效果,根据泽州县财政局文件泽财评审【2023】109号预算评审批复,我局所属单位园林环卫事务中心本着勤俭节约的费用,保证建设优良成果的原则,2026年将继续对泽州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进行后续养护工作。且在每年度中安排专项资金(10-15%)用于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3】35号 关于申请泽州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后期养护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巩固泽州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效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泽州县住建局财务相关制度及本项目合同约定要求,做好项目管理,加大督促力度,落实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1、全年进行项目内(绿地和道路)的日常环境卫生; 2、全年道路绿地的养护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高铁东站三块地海棠园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百灵街道道路沿线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金凤路道路沿线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水北界面道路沿线绿化品质提升工程达到巩固我县整体绿化景观效果。			完成高铁东站三块地海棠园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百灵街道道路沿线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金凤路道路沿线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水北界面道路沿线绿化品质提升工程达到巩固我县整体绿化景观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面积	798亩	数量指标	养护面积	798亩
			养护数量	4个		养护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养护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养护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全年绿化及运营管护费用	410.75万元	成本指标	全年绿化及运营	410.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后期养护取得实效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后期养护取	确保
		生态效益	提高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公众生态环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094446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北村概念设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方案资金总额:	1,46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62,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2023年11月6日县长办公会议【2023】7号,同意开展水北村概念设计,依托水北村自身文化、自然资源优势,将其打造为文化体验、湿地景观双特色村,丰富丹河新城文化底蕴,特别申请专项资金用于支付水北村概念设计费用。						
立项依据		县长办公会议【202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水北村进行概念设计,依托水北村自身文化、自然资源优势,将其打造为文化体验、湿地景观双特色村,丰富丹河新城文化底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住建局以专人负责对接,与中标企业及时沟通联系,对设计存在的细节问题加强沟通联系。2、待完成设计节点概念设计后提交政府相关会议评审						
项目实施计划		1、2023年11-12月已发布招标公告、前期调研2、2024年1-10月与中标企业沟通勘测设计节点3、2024年11月-2025年2月待完成设计节点概念设计后提交政府相关会议评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水北村进行概念设计,依托水北村自身文化、自然资源优势,将其打造为文化体验、湿地景观双特色村,丰富丹河新城文化底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概念设计	18.62公顷	数量指标	电子设计文件	1份	
			节点设计	3.72平方米		纸质设计文件	6份	
			纸质设计文件	6份		节点设计	3.72平方米	
			电子设计文件	1份		概念设计	18.62公顷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概念设计符合率	≥95%	质量指标	概念设计符合率	≥95%	
			概念设计时间	210工作日		概念设计时间	210工作日	
			成本指标	257.5万元		成本指标	25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高质量发展	丰富	经济效益	经济高质量发展	丰富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生态景观品质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生态景观品质	提高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3161138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太岳街(兰花路至畅安路)路面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太岳街(兰花路至畅安路)该路段长期使用,路面出现多处破损,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需要进行维修改造。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铣刨并重新铺设沥青路面约23268平方米,拆除及更换中央隔离护栏约1000米。 <small>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铣刨并重新铺设沥青路面约23268平方米,拆除及更换中央隔离护栏约1000米,预计投资约312万元,其中中央隔离护栏约1000米,投资约100万元,合计投资约312万元。</small>			
立项依据	泽建发[2025]99号关于申请太岳街(兰花路至畅安路)路面改造工程资金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建成后,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周边及附近沿线居民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董点办负责,赵主任为负责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通知等要求做好项目管理,加大督促力度,落实项目按时、保质完成,根据施工图纸相关施工规范、施工组织设计,认真执行各环节质量验收制度,并严格按照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并严格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确保工程质量。			
项目实施计划	工程计划于2026年3月开工,预计2026年12月底前完工,对于前期项目计划于年底基本完成,开工后严格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施工,严格控制工程进度。			
总体目标	完成太岳街(兰花路至畅安路)路面改造工程,进一步促进城市发展、服务晋城总体规划,为促进城市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给沿线居民及有关单位的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增加居民就业机会,提高沿线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改善沿线居民的出行条件,改善该区域的投资环境和人居环境,改善项目落地投产环境,促进该区域经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铣刨并重新铺设沥青路面	23268平方米
		质量指标	拆除及更换中央隔离护栏	1000平方米
		时效指标	项目已部分验收合格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本年度计划完成时间	2026年底
		成本指标	项目预计开工时间	2026年3月
		经济效益	项目总投资	≤312万元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城市经济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本区域居民便利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	营商环境条件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附近居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62558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太岳街等8条市政道路保洁、绿化及运营管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 000, 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 000, 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 000, 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1年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第8次会议纪要内容,为了更好地对太岳街等8条市政道路进行保洁、绿化及运营管护,我局所属单位园林环卫事务中心本着勤俭节约费用,保证建设优良成果的原则,需对该项目投入1307.1万元,其中:太岳街等8条道路保洁和共计130.285万平方米,每年每平方米1.0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8次会议;泽州县住建局关于泽州县市政道路及公共绿地运营管护方案的汇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城市建设步伐的不断加快,切实做好太岳街等8条道路的保洁、绿化及运营管护,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市政道路工程质量及交通服务能力,确保城市生态环境质量的大幅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太岳街等8条市政道路保洁、绿化及运营管护。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全年道路的清扫、保洁及日常养护; 2、全年道路绿地的养护; 3、全年市政设施的管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太岳街等8条道路及公共绿地进行科学管护,确保城市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对太岳街等8条道路及公共绿地进行科学管护,确保城市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道路数量	8条路	数量指标	管护道路数量	8条路	
			太岳街等8条道路保洁面积	138.285万平方米		太岳街等8条道路	138.285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李园路、大数据东路保养	99596平方米		李园路、大数据	99596平方米	
	时效指标	道路整洁优良率	≥90%		质量指标	道路整洁优良率	≥90%	
		道路养护及时率	全年			道路养护及时率	全年	
		全年道路保洁、绿化及运	1307.1万元			全年道路保洁、	1307.1万元	
	成本指标	道路保洁每年每平方米费	7.6元		成本指标	道路保洁每年每	7.6元	
		李园路、大数据每年每平	10元			李园路、大数据	10元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绩效	生态效益	提高公众生态环境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公众生态环境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62022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273	年度资金总额:	10,27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273	省级财政资金	10,273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是一项实实在在的民生工程、德政工程,是解决贫困人口住房危险问题的重大举措。用于2026年全县农村低收入群体“六类重点对象”住房动态保障(6户)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强化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工作机制的通知》(晋市建村函〔2023〕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是一项实实在在的民生工程、德政工程,是解决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危险问题的重大举措。解决农村经济贫困、住房危险的困难家庭基本的安全住房,可以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赢得了群众拥护和政府民心。同时,通过农村危房改造,改善了居住条件,提升了社会和谐稳定。农村对脱贫户、监测户等低收入群体的住房安全进行常态化监测、坚决做到“危房不住人、住人无隐患”,切实保障农村“六类重点对象”基本住房安全。确实做到发现一户、保障一户、改造一户、销号一户。出台相关配套文件,大排查!早部署!早安排!早落实!早启动!早完成!早见效!早受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12月底完成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资金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	6户	质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	6户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改造后房屋验收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	全面落实			制定和实施分类	全面落实
	成本指标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	因地制宜			科学选择改造方	因地制宜
		经济效果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房屋功能	因地制宜		社会效益	完善房屋功能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综合效益	可持续影响			综合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改造农户满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6095801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407	年度资金总额:	57,40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7,407	省级财政资金	57,407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是一项实实在在的民生工程、德政工程，是解决贫困人口住房危险问题的重大举措。用于2026年全县农村低收入群体“六类重点对象”住房动态保障(6户)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强化农村危房改造动态保障工作机制的通知》(晋市建村函〔2023〕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是一项实实在在的民生工程、德政工程，是解决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危险问题的重大举措。解决农村经济贫困、住房危险的困难家庭基本的安全住房，可以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赢得了群众拥护和政府民心。同时，通过农村危房改造，改善了居住条件，提升了社会和谐稳定。农村对脱贫户、监测户等低收入群体的住房安全进行常态化监测、坚决做到“危房不住人、住人无隐患”，切实保障农村“六类重点对象”基本住房安全。确实做到发现一户、保障一户、改造一户、销号一户。出台相关配套文件，制定了《晋城市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认定办法》，并据此制定了《晋城市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12月底完成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资金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	6户	质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	6户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改造后房屋验收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	全面落实			制定和实施分类	全面落实
	成本指标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	因地制宜			科学选择改造方	因地制宜
		经济效果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房屋功能	因地制宜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改造农户满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6101408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五谷山智能旋转高清大屏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五谷山公园位于高铁东站对面，作为我市旅游形象第一道大门，为进一步提升公园影响力，增强游客城市印象，我单位计划在公园内开展安装五谷山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项目，作为丹河新城及五谷山公园的形象宣传展示窗口。						
立项依据	泽财评审【2024】93号 关于五谷山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项目预算评审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五谷山公园位于高铁东站对面，作为我市旅游形象第一道大门，安装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可以加强新城宣传，增强游客城市印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专人负责五谷山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项目，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安装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和辅助用电变压器。2026年及时支付100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五谷山公园内五谷山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的安装，作为丹河新城及五谷山公园的形象宣传展示窗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	1个	数量指标	安装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	1个
			辅助用电变压器	1套		辅助用电变压器	1套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安装时间	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3月12日		时效指标	安装时间	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3月12日
		成本指标	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	145万元	智能旋转高清开合大屏	145万元	
			施工费	65万元	施工费	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箱变工程	45万元		社会效益	箱变工程	45万元
	社会效益	提升新城及公园知名度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新城及公园知名度	提升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72451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域供气、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编制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地方关于供气及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法规，推动全县基础设施建设高质量发展。编制《泽州县县城供气专项规划》和《泽州县县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规划范围是泽州县县城建成区及部分重点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城镇燃气设施、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等。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县城供暖供水供气及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专班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十五五”期间全县供暖供水供气及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构建布局合理、安全高效的县城基础设施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工作专班。县城供气、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编制专班，办公室设在住建局，办公室主任由李广林兼任，承担专班日常工作，协调解决规划编制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加强日常工作调度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1月底前完成规划论证评审，2025年12月底前完成规划报批工作，2026年支付尾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地方关于供气及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法规，推动全县基础设施建设高质量发展。编制《泽州县县城供气专项规划》《泽州县县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开展专家论证评审及报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泽州县县城供气专项规划》1本		数量指标	《泽州县县城供气专项规划》1本	
			《泽州县县城污水处理专项规划》1本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项目开始时间	2025年10月			项目开始时间	2025年10月
	时效指标	规划报批时间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规划报批时间	2025年12月
		经济效益	投资优化			经济效益	投资优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普惠服务覆盖率	≥95%	社会效益	普惠服务覆盖率	≥95%
		生态效益	改善水环境质量与降低碳排放	改善与降低		生态效益	改善水环境质量与降低碳排放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管理可持续性	长期	可持续影响	管理可持续性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排污及供气企业，受益群众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排污及供气企业，受益群众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53719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示范片区沿线环境整治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5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推动乡村振兴,改善我县各方面基础设施及生态环境,提升居民生活水平,我单位围绕丹河新城及“三个一批重点村社”开展了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泰和街绿化提升工程1701万元,丹河新城部分地块绿化化1625万元,“三个一批重点村社”乡村绿化1055万元,丹河新城路面修复及基础设施建设等。					
立项依据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党组会议纪要【2023】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动乡村振兴,改善我县各方面基础设施及生态环境,提升居民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泽州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按照本单位财务相关制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通知等要求做好项目管理,加大督促力度、落实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围绕丹河新城及“三个一批重点村社”开展全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对泰和街、丹河新城部分地块进行绿化提升及“三个一批重点村社”全年进行养护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泰和街绿化提升、丹河新城部分地块绿化、丹河新城路面修复及基础设施建设等,推动乡村振兴,改善我县各方面基础设施及生态环境,提升居民生活水平			完成泰和街绿化提升、丹河新城部分地块绿化、丹河新城路面修复及基础设施建设等,推动乡村振兴,改善我县各方面基础设施及生态环境,提升居民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泰和街绿化面积	47371平方米	数量指标	泰和街绿化面积	47371平方米
			丹河新城部分地块面积	68298平方米		丹河新城部分地块面积	68298平方米
			三个一批绿化面积	11905.69平方米		三个一批绿化面积	11905.69平方米
			丹河新城路面修复面积	1034.02平方米		丹河新城路面修复面积	1034.02平方米
	质量指标	泰和街、丹河新城部分地块	≥95%		质量指标	泰和街、丹河新城部分地块	≥95%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综合治理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综合治理时间	全年
			支付尾款时间	及时		支付尾款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绿化提升	绿化提升	2465万元	成本指标	绿化提升	2465万元
			三个一批重点村社乡村振兴	295万元		三个一批重点村社乡村振兴	295万元
			修复以及对基础设施进行	226万元		修复以及对基础设施进行	226万元
			工程其他费用及基本预备	344万元		工程其他费用及基本预备	344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1155221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专项晋店铺镇敬老院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晋店铺工作队用于办公水电费支出5000元，工作队员办公费支出9000元，乡村振兴宣传支出1000元。工作队于2026年每月进行宣传、走访工作一次，对安置点老人的生活环境进行改善。					
立项依据		泽政通字〔2023〕19号 中共泽州县委组织部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泽州县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选派轮换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落实驻村帮扶“六化十到位”要求，压实帮扶责任，构建常态化驻村帮扶工作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我局三名驻村工作队人员负责，落实资金使用到位。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工作队于2026年每月进行宣传、走访工作一次，对安置点老人的生活环境进行改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有序进行，保证完成落实驻村帮扶“六化十到位”要求，压实帮扶责任，构建常态化驻村帮扶工作机制。工作队于2025年每季进行宣传、走访工作一次，对安置点老人的生活环境进行改善。2025年6月前预计完成打印机采购。			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有序进行，保证完成落实驻村帮扶“六化十到位”要求，压实帮扶责任，构建常态化驻村帮扶工作机制。工作队于2025年每季进行宣传、走访工作一次，对安置点老人的生活环境进行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宣传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宣传次数	≥1次
			乡村振兴工作队考核结果	合格	质量指标	乡村振兴工作队	合格
		质量指标	乡村振兴工作队考核结果	100%	质量指标	乡村振兴工作队	100%
	时效指标	水电费支付时间	全年		水电费支付时间	全年	
		驻村工作时间	全年		驻村工作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水电费支出	≤5000元	成本指标	水电费支出	≤5000元
	效益指标	宣传费用支出	≤1000元			宣传费用支出	≤1000元
		办公费用支出	≤9000元			办公费用支出	≤9000元
		社会效益	乡村振兴战略有效提升	提升	经济效益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6563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污水处理站委托运营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任庄水库区和乡镇建设了3个污水处理站以保护任庄水库地表水;金村乡镇建设了2个污水处理场站用来自任庄水库的水作为水源,保护地下水。为保证出水稳定,将运维单位进行整合优化,泽州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将运营管理人划归和整合的五个污水处理场站,由专业运维人员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运营管理,运营和维护。					
立项依据		泽州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泽州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集中运维服务管理考核办法的通知》(泽环委[2025]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1、特许经营模式的优越性2、有利于加快泽州县城城镇化建设3、保障民生需求4、有助于建设绿色低碳社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做为项目实施机构,在特许经营期内,管理金村镇和高都镇的五个污水处理场站,泽州县水北村污水管网及配套设施工程,泽州县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泽州县污水二次管网工程,确保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实现污水零排放。					
项目实施计划		1-12月完成生活污水处理工作,6月和12月分两次完成服务费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采用现代化手段,实现污水处理厂、配套二次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网络化互联网监控和管理;定期对配套二次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保证管网和设施正常运转,出现事故应及时处理;配套二次管网无渗漏、工作正常,运行平稳可靠,保证泽州县建制镇生活污水得到正常处理	采用现代化手段,实现污水处理厂、配套二次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网络化互联网监控和管理;定期对配套二次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保证管网和设施正常运转,出现事故应及时处理;配套二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运营管理污水处运场	5个	数量指标	委托运营管理污水处运场	5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运营时间	每天	时效指标	项目运营时间	每天
		成本指标	2026年需要财政资金	300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需要财政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通过高效的处理工艺将污水	提高	经济效益	通过高效的处理	提高
		社会效益	降低居民用水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	降低居民用水成	降低
		生态效益	实现保护水资源,改善水	保障	生态效益	实现保护水资源	保障
		可持续影响	全面提升农村生活污水设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全面提升农村生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8165720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小刘家川村城中村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金村镇小刘家川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本项目分为三个地块，回迁A地块19.993亩，平衡用地B1地块22.198亩，平衡用地B2地块24.28亩。A地块于2017年启动，目前小刘家川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回迁楼已完成，预计2026年完成回迁安置。					
立项依据		《关于泽州县金村镇小刘家川村城中村改造土地利用方案的批复》(晋市国土资规字〔2024〕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村民居住条件，加快城改进度，改善城市形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晋城市万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两个地块资金自筹。土地核准单位：泽州县国土资源局；设计方案核准及规划许可单位：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施工许可单位：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监督单位：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2月完成土地竞买，2026年1月完成项目立项备案，2026年5月完成规划许可，2026年7月开工建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B1地块地上拟总建筑面积50760m <sup>2</sup> ，其中商业约5500m <sup>2</sup> ，住宅约45260m <sup>2</sup> 。B2地块地上拟总建筑面积47916m <sup>2</sup> ，其中商业约3000m <sup>2</sup> ，住宅约44916m <sup>2</sup> 。两地块预计总投资4.4亿，预计利润0.98亿。	B1地块地上拟总建筑面积50760m <sup>2</sup> ，其中商业约5500m <sup>2</sup> ，住宅约45260m <sup>2</sup> 。B2地块地上拟总建筑面积47916m <sup>2</sup> ，其中商业约3000m <sup>2</sup> ，住宅约44916m <sup>2</sup> 。两地块预计总投资4.4亿，预计利润0.98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商品房数量	≥900套	数量指标	建设商品房数量	≥900套
		质量指标	建设商品房楼栋	5栋	质量指标	建设商品房楼栋	5栋
	时效指标	商品房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商品房验收合格	100%
		交房时间	≤36月		时效指标	交房时间	≤36月
	成本指标	开工时间	2026年7月		开工时间	2026年7月	
		建设成本	≤3.42亿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3.42亿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销售利润	≤0.98亿	经济效益	销售利润	≤0.98亿
		社会效益	改善住宅条件	提高100%	社会效益	改善住宅条件	提高100%
		生态效益	居住环境	提高100%	生态效益	居住环境	提高100%
		可持续影响	城市形象	提高100%	可持续影响	城市形象	提高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购房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购房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017051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新城市政道路保洁、市政道路工程设施及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管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6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6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县七届政府第14次常务会议内容,对丹河新城进行市政道路保洁、市政道路工程设施及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管护,我局所属单位园林环卫事务中心本着勤俭节约的原则,保证建设优良成果的原则,需对此项目投入资金16650.00万元。其中:市政道路保洁10200.00万元,市政道路工程设施及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管护6450.00万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14次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丹河新城建设步伐的不断推进,加强和提高丹河新城市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丹河新城市政管规范化、统一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负责丹河新城市政道路保洁、工程设施及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实行统一管理项目。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资金使用过程中遵守资金管理制度,使用过程中全程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加强和提高丹河新城市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丹河新城市政道路保洁、市政道路工程设施及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规范化、统一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强和提高丹河新城市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丹河新城市政道路保洁、市政道路工程设施及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规范化、统一化。			加强和提高丹河新城市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丹河新城市政道路保洁、市政道路工程设施及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规范化、统一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绿化	2679800m <sup>2</sup>	数量指标	公共绿地和水系	2679800m <sup>2</sup>	
		质量指标	道路整洁优良率	≥90%	质量指标	道路整洁优良率	≥90%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绿地养护工作	全年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绿地养	全年	
		成本指标	市政道路保洁	656.49万元	市政道路保洁	656.49万元		
			市政道路工程设施维护维	937.28万元	市政道路工程设	937.28万元		
			全年作业车辆运营费用	224.6万元	全年作业车辆运	224.6万元		
			公共绿地和水系公园管护	629.69万元	公共绿地和水系	629.69万元		
	效益指标	绿化用地年租赁费用	640.31万元		绿化用地年租赁	640.31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丹河新城市政管护取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丹河新城市	确保	
		生态效益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公众生态环境保	提高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63556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08	年度资金总额:	23,00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2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按月发放632元/月,根据已故职工在岗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两人发放标准3920元/年,费用总计23008元/年。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工资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奖励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增加”。和《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提供生活保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遗属提供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工资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奖励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增加”。和《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提供生活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遗属补助,年底发放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2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按月发放632元/月,费用总计23008元/年。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2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按月发放632元/月,费用总计23008元/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2人	
			取暖费发放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信息准确率	100%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每月	每月	
			发放取暖费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人/月	3920元/人	
			取暖费发放标准	632元/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70328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玉皇庙、关帝庙景区概念设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玉皇庙、关帝庙进行景区概念设计,对两庙景区历史文化进行充分挖掘,丰富城市文化元素,提高丹河新城软实力				对玉皇庙、关帝庙进行景区概念设计,对两庙景区历史文化进行充分挖掘,丰富城市文化元素,提高丹河新城软实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概念设计涉及面积	18.6公顷	数量指标	概念设计涉及面	18.6公顷
			涉及节点面积	3.12平方米		涉及节点面积	3.12平方米
			纸质设计文件数量	6份		纸质设计文件数	6份
		电子设计文件数量	1份			电子设计文件数	1份
	质量指标	概念设计符合率	≥95%			概念设计符合率	≥95%
		概念设计时间	130工作日			概念设计时间	130工作日
		支付尾款时间	2026年12月前			支付尾款时间	2026年12月前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			项目开展时间	2024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概念设计成本	227.5万元		概念设计成本	227.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高质量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经济高质量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提高文化软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文化软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73716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总体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县历史悠久,历史文化遗存非常丰富,现有“中国传统村落”58个,数量居全省第二。为深入开展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建设,加强全县传统村落科学保护、有效利用,县级总体规划编制工作于2025年完成,该项目资金投入约200万元,该项目2025年11月进行招投标,2026年6月完成总体规划。					
立项依据		1、关于印发《山西省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五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晋建村字〔2021〕1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建设,编制总体规划,是推动全县传统村落保护的重要手段,有利于进一步梳理历史文化资源,形成重要的第一手资料,为开展保护利用和活态传承打好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高度重视,精心安排,统筹实施,组织技术单位开展资料收集和成果制作。该项目由村镇科负责,王宁波主任为主要负责人。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2025年11月进行招投标,2026年6月前完成总体规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泽州县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总体规划的编制,推动全县传统村落的保护,进一步梳理历史文化资源,形成重要的第一手资料,对全县传统村落进行科学保护、有效利用,编制县级总体规划。			完成泽州县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总体规划的编制,推动全县传统村落的保护,进一步梳理历史文化资源,形成重要的第一手资料,对全县传统村落进行科学保护、有效利用,编制县级总体规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传统村落个数	58个	数量指标	全县传统村落个数	58个
		质量指标	总体规划完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总体规划完成质量	100%
		时效指标	总体规划编制时间	2026年6月前	时效指标	总体规划编制时间	2026年6月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总体规划编制费	≤93万元	成本指标	总体规划编制费	≤93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全县传统村落科学保护、有效利用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全县传统村落科学保护、有效利用	推动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4163334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集中医学隔离场所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85,875	年度资金总额:	1,285,8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85,8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85,87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有关要求,拟对泽州县大箕中学、泽州县梨川镇小学现有教学楼、综合楼、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造建筑面积10337.14平方米,包括:建筑建设工 程施工(含土石方工程、新建门洞口封堵、新建、顶盖、新增门窗及维护)、室内装饰工程。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有关要求,拟对泽州县大箕中学、泽州县梨川镇小学现有教学楼、综合楼、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造建 设面积10337.14平方米。					
立项依据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有关要求,拟对泽州县大箕中学、泽州县梨川镇小学现有教学楼、综合楼、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造建 设面积10337.14平方米。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因2022年新冠肺炎1例确诊病例,共排查密接次密接达1000余名、常态化排查需隔离人数庞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分区设道,人、物流向分离,每日健康监测,动态登记信息,实现可追溯。健康监测,隔离人员测量,异常及时处置。公共区域日消毒,凭核算结果入住,达标发放解除证明,提供食宿,开展心理疏导。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有关要求,开竣工时间2022年6月17日——2022年10月16日,对泽州县大箕中学、泽州县梨川镇小学现有教学楼、综合楼、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 造建设面积10337.14平方米。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有关要求,开竣工时间2022年6月17日——2022年10月16日,对泽州县大箕中学、泽州县梨川镇小学现有教学楼、综合楼、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 造建设面积10337.14平方米。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有关要求,开竣工时间2022年6月17日——2022年10月16日,对泽州县大箕中学、泽州县梨川镇小学现有教学楼、综合楼、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 造建设面积10337.14平方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有关要求,拟对泽州县大箕中学、泽州县梨川镇小学现有教学楼、综合楼、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造建筑面积10337.14平方米,包 括:建筑建设工 程施工(含土石方工程、新建门洞口封堵、新建、顶盖、新增门窗及维护)、室内装饰工程。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有关要求,拟对泽州县大箕中学、泽州县梨川镇小学现有教学楼、综合楼、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造建筑面积10337.14平方米,包 括:建筑建设工 程施工(含土石方工程、新建门洞口封堵、新建、顶盖、新增门窗及维护)、室内装饰工程。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有关要求,拟对泽州县大箕中学、泽州县梨川镇小学现有教学楼、综合楼、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造建筑面积10337.14平方米,包 括:建筑建设工 程施工(含土石方工程、新建门洞口封堵、新建、顶盖、新增门窗及维护)、室内装饰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房间数量	≥300间	数量指标	改造房间数量	≥300间
		质量指标	满足隔离要求	满足	质量指标	满足隔离要求	满足
		时效指标	工期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期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开竣工时间	2022年6月17日——2022年10月16日	项目开展时间	开竣工时间	2022年6月17日——2022年10月16日
		尾款支付时间	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6月	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6月	
		成本指标	尾款支付(3%质保金)	1285874.99元	成本指标	尾款支付(3%质保金)	1285874.99元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新冠疫情基础设施保障	提高		社会效益	改善新冠疫情基础设施保障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7%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7%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1155415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集中医学隔离场所改造周村中学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5,611	年度资金总额:	775,61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5,611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5,61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对泽州县周村中学现有教学楼、宿舍楼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建总建筑面积6851.03平方米。包括建筑装饰改造、建筑结构加固、建筑消防安装、消防水池、沉淀池、建筑节能保温装饰、挡土墙、围墙修缮、拆除并新建砼路面、室外绿化亮化工程等；购置室内家具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20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填补区域隔离资源缺口，缓解泽州县隔离场所承载压力，满足突发疫情应急隔离要求；依托周村中学现有基础设施，改造周期短、成本可控，可快速形成标准化隔离能力；完善县域疫情防控体系，筑牢“外防输入”防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明确各方职责，压实改造全流程管理，严格遵循隔离场所改造规范与施工安全标准。优先保障改造所需防疫、建设物资供应，规范施工组织，分区作业、错峰施工，减少人员聚集。落实施工人员健康监测、核酸检测试剂及药品储备，切实做好隔离点及隔离点内环境消杀工作，确保隔离点内环境安全卫生，满足我县重点人群隔离管控需求，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实施周期：2022年9月12日——2022年11月12日，90日历天。强化质量安全监控，严格执行施工方案和施工计划，保障物资供应与施工进度，建立隐患排查机制，确保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对泽州县周村中学现有教学楼、宿舍楼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建总建筑面积6851.03平方米。包括建筑装饰改造、建筑结构加固、建筑消防安装、消防水池、沉淀池、建筑节能保温装饰、挡土墙、围墙修缮、拆除并新建砼路面、室外绿化亮化工程等；购置室内家具				根据《大型隔离场所建设管理卫生防疫指南(试行)》，对泽州县周村中学现有教学楼、宿舍楼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建总建筑面积6851.03平方米。包括建筑装饰改造、建筑结构加固、建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6851.03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6851.03平方米
			改造房屋间数	172间		改造房屋间数	172间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775610.77元		成本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后	775610.77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公共卫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提高新冠肺炎疫情	提高
		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能	提高			公共卫生应急保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1155506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集中医学隔离场所拦车中学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183	年度资金总额:	450,1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183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18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泽州县晋庙铺镇拦车中学现有数学楼、餐厅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建建筑面积3245.68平方米。包括建筑工程门洞口封堵、新建隔墙分割空间、地面、墙面、顶面、新建门窗及细部、室内安装工程、外立面粉刷、卫生间防水、屋面防水等。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21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响应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填补我县集中隔离资源缺口;规范隔离场所设置标准,满足重点人群科学管控需求;依托现有校舍改造,降低建设成本、提升投用效率;筑牢公共卫生安全防线,保障全县人民生命健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规范分区施工,严控流程节点;对表隔离场所标准,逐环节验收,落实施工安全责任,强化现场管理;施工人员健康监测,场地定期消杀,明确部门职责,协同推进项目。加强施工安全巡查,杜绝安全隐患,倒排工期,确保进度,确保按时完成。充分利用现有空间,新建足量隔离房间,确保隔离改造后即可投入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泽州县集中医学隔离场所拦车中学改造项目是对泽州县晋庙铺镇拦车中学现有数学楼、餐厅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建建筑面积3245.68平方米,其中改造医学隔离用房101间,新建缓冲区域1处,改造其他配套用房10间,改造工作预计1年内完成,预算总金额为450,183元,截止日期2026年6月30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泽州县晋庙铺镇拦车中学现有数学楼、餐厅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建建筑面积3245.68平方米,包括建筑工程门洞口封堵、新建隔墙分割空间、地面、墙面、顶面、新建门窗及细部、室内安装工程、外立面粉刷、卫生间防水、屋面防水等。					对泽州县晋庙铺镇拦车中学现有数学楼、餐厅及其他辅助用房进行改造,改建建筑面积3245.68平方米,包括建筑工程门洞口封堵、新建隔墙分割空间、地面、墙面、顶面、新建门窗及细部、室内安装工程、外立面粉刷、卫生间防水、屋面防水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建筑面积	3245.68平方米	数量指标	改造建筑面积	3245.68平方米
			改造隔离用房	127间		改造隔离用房	127间
		质量指标	满足隔离要求	满足	质量指标	满足隔离要求	满足
		工程阶段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阶段验收合		100%	
	时效指标	工期及时性	工期及时性	210日历天	时效指标	工期及时性	210日历天
			验收备案及时率	100%		验收备案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联合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480182.76元	成本指标	联合验收合格后	480182.7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新冠疫情基础设施薄弱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新冠疫情基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7%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7%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1155327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乡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方案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丹河污水处理厂于2024年4月15日经泽州县住建局批准进入正式运行。正式运行期间将丹河新城范围内及周边村庄的污水进行收集处理并全部达标排放				丹河污水处理厂于2024年4月15日经泽州县住建局批准进入正式运行。正式运行期间将丹河新城范围内及周边村庄的污水进行收集处理并全部达标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	8000方/天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管网长	71045米
			污水处理管网长度	71045米		污水处理量	8000方/天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合格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时间	每天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时间	每天
		成本指标	各乡镇污水处理厂成本	22682.47万元	成本指标	各乡镇污水处理	22682.4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符合国家发展规划,促进	提高	经济效益	符合国家发展规划	提高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区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水平,环保意识	提高		通过项目的实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逐步提高污水处理厂污水	提高	可持续影响	逐步提高污水处理厂污水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填报日期:	20251028161711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工程办、联合验收办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完成泽州县重点工程,和泽州县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联合竣工联合验收事项,泽州县住建局有重点办,联合验收办两个科室,为了更好的完成重点工程,本单位申请工作经费5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3万元,下乡检查等费用2万元,项目负责人:李勤,联系电话:13834525252,联系地址:泽州县住建局重点办,联系人:李勤。						
立项依据		日常负责泽州县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联合竣工联合验收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泽州县建设工程验收工作稳定有序的开展,确保联合验收办、重点工程项目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办公费用部分由重点办赵主任和李勤主任负责,用于日常办公用品的购置,由科室提交申请,科室长、业务分管局长,进行审核后,由专人进行办理,按照泽州县住建局财务管理办法,办公用品采购流程进行报账流程,审批流程,保证工作的顺利实施,保证准时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1、下乡检查,每月至少下乡检查一次;2、由重点办和联合验收办负责全年办公用品购置。严重按照“三重一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等有关规定,使用专项资金;3、根据文件文件要求,外出培训。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完成泽州县重点工程,和泽州县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联合竣工联合验收事项,泽州县住建局有重点办,联合验收办两个科室,为了更好的完成重点工程,本单位申请工作经费5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3万元,下乡检查等费用2万元,			为完成泽州县重点工程,和泽州县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联合竣工联合验收事项,泽州县住建局有重点办,联合验收办两个科室,为了更好的完成重点工程,本单位申请工作经费5万元,主要用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相关培训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	≥2次	
			重点工程下乡检查次数	≥12次		重点工程下乡检查	≥12次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及备案	≥9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	≥9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重点工程下乡检查	每月	时效指标	重点工程下乡检查	每月	
		成本指标	业务办公、培训等费用	≤5万元	成本指标	业务办公、培训	≤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工程验收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	工程验收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人民群众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3180840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604平方米。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3)43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晋财综(2023)47号）文件要求，本单位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无预算支出。

### （二）其他

本单位严格按照《泽州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1〕63号

##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委各部委,省政府各委、办、厅、局,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监委机关,省高法院,省检察院,有关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各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部分部门提出的增设目录建议和我省实际,我们制定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以下简称《部门目录》),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1 —

## 一、严格目录管理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A公共服务**”事项,原则上由省级各相关部门提出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即第四级目录)编制建议,经省财政厅审定并印发《部门目录》后,供全省各级各部门使用,严禁超范围实施。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B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事项,不再编制《部门目录》,直接按照《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规定范围使用。

## 二、建立调整机制

《部门目录》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具体实施时由省直各有关部门结合目录编制要求和工作实际提出调整建议,经省财政厅审定后予以适时调整。各市(县)各部门因工作需要,可向省级业务(行业)主管部门提出调整建议,由省直各相关部门汇总后统一向省财政厅提出;无业务(行业)主管部门的,由各市财政局汇总后统一报省财政厅审定。

## 三、其他

(一)在《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增设“**B 0105 书记员服务**”、“**B 1207 政府公物仓服务**”、“**B 1208 罚没物品清理、修复服务**”、“**B 1210 罚没物品质量鉴定、价格评估服务**”、“**B 1211 罚没物品公开拍卖服务**”、“**B 1212 罚没物品销毁服务**”和“**B 1213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服务**”。

(二)将《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B 0902 其他**

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修订为“B 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三)根据《山西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B 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和“B 1107 公务车驾驶服务”仅限各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使用并由其统一组织实施,各级各部门因工作需要租赁公务用车及驾驶公务用车的,应按有关规定申请并由同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筹保障。现已签订“公务用车租赁服务”和“公务车驾驶服务”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的,合同期内按合同约定有关内容执行,合同期满后按本条有关规定执行。

(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未列入《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A 公共服务”和《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事项,不得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续表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野生动植物保护志愿者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401				林草系统生物安全服务
A120402				外来物种调查、安全隐患评估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501				野生动物救护服务
A1206		品种保存和改良服务		
A120601				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扩繁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001				集体林地勘界测绘服务
A121002				森林管护服务
A121003				森林资源培育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101				森林草原火险等级预测预警服务
A140102				林火视频监控运行服务
A140103				航空巡航监测服务
A140104				森林防火卡站巡查巡护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201				森林防火总体规划编制服务
A140202				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设计服务
A140203				林草防火专家指导服务
A1403		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301				应急食品、药品储备服务
A140302				林草防灭火物资储备服务
A140303				林草防灭火专业设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401				火场应急车辆保障服务
A140402				火场应急通信保障服务
A140403				森林草原火灾扑救、清理余火、看守火场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501				火烧木清理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 十二、财政拨款：

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